

山东海思堡服装服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海思堡服装服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系统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1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山东海思堡服装服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。

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了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和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摘牌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山东海思堡服装服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8-030）。

公司已分别于2018年6月26日、2018年7月10日、2018年7月24日、2018年8月7日、2018年8月21日、2018年9月17日、2018年10月8日、2018年10月22日、2018年11月5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1、2018-033、2018-036、2018-037、2018-038、2018-041、2018-042、2018-043、2018-044）。

因未在2018年8月31日前按期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2018年9月3日起公司股票继续暂停转让，因未在2018年10月31日前（含2018年10月31日）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正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终止挂牌事项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推进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山东海思堡服装服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9日